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第 3 页

三、资质.....第 4—7 页

(一)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第 4 页

(二)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第 5 页

(三) 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第 6—7 页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5〕11-299号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际得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鼎际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鼎际得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鼎际得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鼎际得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鼎际得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2024年5月修订)》(上证函〔2024〕1476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鼎际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对鼎际得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11-297 号）。如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所述，我们对鼎际得公司关联方识别、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完整性及其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对鼎际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2024 年 5 月修订）》（上证函〔2024〕3305 号）的规定发表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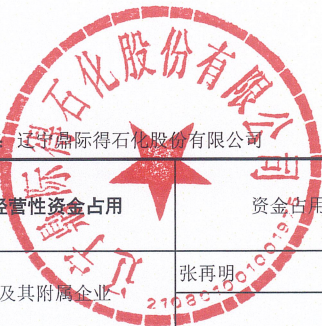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文菲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张再明	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20,100.00	475.55		20,575.5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 计	-	-	-		20,100.00	475.55		20,575.55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 计	-	-	-							-
总 计	-	-	-		20,100.00	475.55		20,575.55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辽宁鼎际得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	17.58	2,200.00	2,817.58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鼎际得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0.00			18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大连西中岛鼎新仓储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200.00	47.67	0.00	6,247.67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 计	-	-	-		11,380.00	65.25	2,200.00	9,245.25		-

法定代表人：

吴晓明
叶吴印春
210801001004457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晓明
第 3 页 共 7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晓明
吴晓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为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1-299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序号: 001988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为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 11-299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5.2.24

李元良 500300750802

证书编号: 5003007508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元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7-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52119800702695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3月3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003007508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年12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5 月 2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四川分所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i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4.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5.3.31

本复印件仅为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1-299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李元良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本复印件仅为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11-299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文菲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